



菜脯蛋

菊嫂

材料：

珍珠菜脯	約一小碗
香菜	適量
青蔥	適量
芹菜末	少許
雞蛋	三顆
醬油膏	半湯匙
糖	少許
黑胡椒粉	少許
柴魚味素	少許



末，用中小火拌炒均勻，盛起備用。

3. 將雞蛋打勻，加入半湯匙的醬油膏、少許的糖、黑胡椒粉及柴魚味素至蛋液中。
4. 將炒過放涼的珍珠菜脯放入蛋液裡拌勻。
5. 取一平底鍋，起油鍋，分次倒入菜脯加蛋液，每一次的量約兩到三湯匙，以中火兩面煎熟，便大功告成了！

作法：

1. 將珍珠菜脯泡水，約半小時後瀝乾，以去掉沙子和多餘的鹹味。若用一般菜脯，則加以切成碎末。
2. 起油鍋，放入珍珠菜脯，續加入切碎的香菜、青蔥和芹菜



波特蘭靈糧堂聚會與聯絡



中文崇拜	週日 10:45 AM	靈修專線	(503) 334-3501
禱告聚會	週二 7:30 PM	教牧	黃瑞發牧師
成人主日學	週日 9:30 AM	電話	(360) 885-4488
姐妹聚會	東北區以斯帖小組	電子郵箱	bolccip@gmail.com
	週二 9:40 AM	網站	www.bolip.org
	西區路得小組	地址	550 NE 76th AVE
	週四 9:45 AM		Portland, OR 97213



2017 年 4 月 // 繁體中文版

蒙恩的見證 1

食譜：菜脯蛋 4

復活節 (Easter) 3

波特蘭靈糧堂聚會與聯絡 4



當信主耶穌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。

(使徒行傳 16:31)



蒙恩的見證

木子

我從小是個乖乖女，媽媽在朋友面前常稱讚我，說我是個非常聽話又孝順的女兒。說實在的，媽媽說我絕不說二，叫我往東我絕不往西，很得父母的歡心。但這被稱讚疼愛的女兒有一次竟然嚴重地傷了他們的心。是我犯了什麼罪使他們抬不起頭沒臉見人嗎？不是的，讓我一一道來。

我家一向都是誠心拜拜的，客廳上擺滿了各式各樣的塑雕佛像，有大有小。每逢節日總要「隆重其事地」備足豐盛祭禮，點香燒紙。我們必須跟著膜拜，還得跟著媽媽到不同佛堂叩頭求福、添香油等。其實當時所做的都是照著媽媽的吩咐，本人是莫名其妙的。總之，媽

媽要我跪，我就跪，點香就點香，喝符水就喝符水，不會說「No」。因此，在媽媽心中我是絕對乖和聽話的小孩。

一九五五年的一天，我正在客廳做功課，一對很斯文的三十歲左右的夫婦來敲門，將手上的單張送給我，並邀請我到教會參加聚會，我沒拒絕。其實教會是做什麼的我並不知道，我只是出於禮貌回答：「好，好，好。」後來才知我家隔壁的一間洋樓被租用做佈道所，這對夫婦是佈道所的傳道人，所以他們逐家去分單張，邀請人參加。我根本沒將這事放在心上，不過每次聚會唱詩的聲音卻很吸引我，感覺非常好聽。過了幾個月，我竟然因

詩歌而走入教會。傳道人講道我一句都沒聽進去，但是我卻學會了唱一首短詩，詩詞如下：「永生永世，此外並無別路，你要得到永生，唯有信靠耶穌。」雖然我口在唱，卻沒思想詞中之意。

那時，有時間我都會參加聚會，但不是為了聽道，只為了學唱歌。經過一段日子，我開始思想人活著的意義。為什麼一定要信耶穌？耶穌到底是誰？信了祂對我有什麼好處？……為了求明白，之後我非常留意聽傳道人的講道，不瞭解的問題也會發問。聖經上說：「你們尋求我，若專心尋求我，就必尋見。」聖靈在我心裡做感動和啟示的工作，每天我都抽時間看聖經。從上帝的話語中我明白了，人有生也有死，死並不可怕，可怕的是死後要去哪裡，因為人是有靈魂的；肉體會消失，靈魂卻是永恆的，它必須要有一個歸宿。天堂和地獄，什麼人下地獄，怎樣的人可上天堂？天之路在哪裡呢？……好多好多的問號。

感謝上帝，祂開了我的心靈，藉著聽道讀經慢慢讓我瞭解，也解答我的問題。「上帝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因為上帝差祂的兒子降世，不是要定世人的罪，乃要是叫世人因祂得救。」（約翰福音 3:16-

17）「按著定命，人人都有一死，死後且有審判。」（希伯來書 9:27）耶穌說：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。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」（約翰福音 14:6）上帝藉著耶穌，為我們開了一條通天之路。耶穌降生、受死、埋葬、復活、升天，有一天還要來接我們到祂那裡去。祂為我們完成了救贖的大功，只要我們肯承認自己是個罪人，謙卑認罪悔改，接受祂為我們的救主，祂必要赦免，接受我們為祂的兒女。當我們有了上帝的生命，就有權利到祂為我們預備的天家。

明白了耶穌是唯一的真神、人類的救贖主，我就敞開心，真誠地接受祂為我個人的救主。信主以後，我生命有很大的改變，心中充滿了赦罪的平安與喜樂。對父母家人，我更加愛他們，更孝順他們。但是，信了耶穌以後我就不再拜拜了。以前隨媽媽去拜，都是莫名其妙的，現在既知道所信的是誰，當然很誠意真心地敬拜祂。上帝是宇宙萬物的創造主，我們被造的人豈不該好好地愛祂、事奉祂嗎？

就是因著信了耶穌，父母很不諒解，說我入洋教、不拜祖先、不孝等等，非常疼愛我的父母甚至氣得把我趕出家門，不准我回家。當時的我流著眼淚一步一步地離開，還好我已經知道藉著禱告可以將一切向主耶穌訴說，所以我求主為我開

路。我說：「我被趕出家門，不是因為做壞事不聽話，是因為相信祢！祢一定要感動我父母讓我回家！」在最傷心難過時，有一首詩歌（天父必看顧你）從我心中湧出來，詩歌後另有一句經文從我胸中經過：「我父母離棄我，耶和華必收留我。」（詩篇 27:10）阿們！我知道上帝垂聽了我的禱告，祂用詩歌和經文來安慰我，我的心從哀傷轉為喜樂。

當時我被教會的一位老姐妹接待，住了一個多星期。每天我都花時間為父母禱告：「我父母是因為不明白才會有那舉動，求主

憐憫他們！也感動我父母的心，讓他們知道信仰是自由的，不應該這樣對待我。」最後父母找人來把我帶回家了，不再攔阻我去教會，更不強逼我拿香拜拜了。

經過二十多年不住地為爸爸的救恩禱告，一九八一年他終於流著眼淚接受耶穌為他的救主，並於同年接受了洗禮。奇妙的上帝不但拯救了我，最後也拯救了我全家，我媽媽五十多歲時在病中信了主。

聖經說：「當信主耶穌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。」（使徒行傳 16:31）上帝的應許是可靠的，成全在我全家人身上。感謝主！



復活節 (Easter)



JESUS
IS
RISEN!

浩恩

復活節 (Easter) 主要是為了紀念耶穌從死裡復活。在聖經馬太福音二十章 17-19 節記載耶穌向門徒預言自己的死和復活：「看哪！我們上耶路撒冷去，人子要被交給祭司長和文士。他們要定他死罪，又交給外邦人，將他戲弄、鞭打，釘在十字架上；第三日他要復活。」

果然正如耶穌的預言，進耶路撒冷不久，耶穌就被抓並釘死在十字架上，身體被安放在磐石的墳墓裡，並用大石頭封住墓門口，巡撫還派兵把守，以防被偷。

三天後的清晨，幾位婦女帶著香

料去耶穌墳墓那裡，看見大石頭已經滾開了，耶穌的身體不見了。有天使向他們顯現對他們說，耶穌已經復活了。（路加福音 24:1-6）復活後耶穌向門徒顯現，叫他們相信並見證耶穌是基督，是上帝的兒子。

上帝的兒子耶穌降世為人，為贖世人的罪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，埋葬三天後復活，並向世人顯現，叫信祂的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，這就是福音。



本刊文章歡迎非營利性轉載，
但請註明出處，謝謝合作！